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010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協助推廣臺灣社交距離APP (376550000A_11001010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臺灣社交App」已於App Store及Google Play
平臺更新上架，開放民眾下載使用，請協助推廣所屬及社
區民眾踴躍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衛生局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
中心110年5月13日肺中指字第11038001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
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幼兒
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教育網路中心



110/05/21



1100002036